

鳳溪第一中學
2015/16 年度
緊急情況下停課安排

敬啟者：教育局發出第 9/2015 號通告，建議學校在緊急情況下作出的各項安排。該通告述明，因惡劣天氣以外的緊急情況（例如傳染病傳播、個別地區嚴重水浸、交通嚴重阻塞等），教育局以學生的安全為首要考慮因素，或會建議全港或個別地區的幼稚園、小學、中學及特殊學校停課。

1. 經本校法團校董會全面評估及深入商討後，於上述情況下，本校會依照教育局的建議停課。換言之，當教育局發出停課建議的公布，家長不應送貴子弟回校。
2. 如因本校之個別原因需作停課，本校會於網頁、eClass App 或以家長通告公布，家長請予以配合，不應送貴子弟回校。
3. 遇有緊急情況，家長可因應個別情形自行決定應否讓子女上學。假如家長認為道路、斜坡、交通運輸狀況或其他緊急情況在當時尚未恢復正常，便應讓子女留在家中。如學生因緊急情況而缺席或遲到測驗或考試，校方會另作安排，在這些特殊情況下，學生不會受到處分。
4. 為配合實際需要，本校在停課期間會安排適當數目的教職員當值，處理校務及回答家長查詢。如有家長未能安排親友照顧貴子弟，請與本校校務處聯絡（電話：26700366），以便另作安排。
5. 停課期間午膳供應將會暫停，有關款項將會退還。因此，如貴子弟因特殊情況需於停課期間回校，家長應自行安排午膳，而貴子弟須穿着校服，並在正常上課時間內回校。
6. 停課期間所有考試／測驗／課外活動將會延期／取消，詳細安排請留意載於學校網頁、eClass App 或家長信的公布。
7. 除非香港考試及評核局另行公布，否則由該局舉辦的公開考試會如期舉行，學生須依時應考。務請留意該局的相關公布。
8. 為免干擾學生的學習，本校盡可能為學生安排停課期間的學習材料及課外讀物。請家長留意貴子弟的學習情況。
9. 為保障貴子弟的安全，本校勸喻家長讓子女在停課期間留在家中。

如有需要，歡迎 貴家長致電 26700366 向本校副校長查詢。敬請 貴家長填妥回條，並著 貴子女於九月四日交回班主任收集。

此致
貴家長

黃增祥校長 謹啟

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

Fk1ss_1516_p002

緊急情況下停課安排
回條

敬覆者：有關緊急情況下停課安排，本人業已知悉。

此覆
鳳溪第一中學黃校長

學生姓名		家長簽署	
學生註冊編號		家長姓名	
班別(班號)	()	聯絡電話	

二零一五年 月 日